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課程與教學輔導組・  
人權教育議題輔導群

## 110 學年度人權教育議題—2021 世界人權日實施計畫

### 一、 依據：

110 學年度教育部國教署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課程與教學輔導組－人權教育議題輔導群業務實施計畫。

### 二、 主旨：

霸凌，人人都可能會遇到，也經常在校園發生，使人遭受到不公平對待，基本人權受到侵犯。透過 2021 世界人權日「反霸凌與人權」微型課程，使學生認識霸凌，了解受霸凌者的人權，並採取反霸凌的倡議行動，藉此落實推廣人權教育。

### 三、 目的：

- (一) 提升各縣市輔導員對反霸凌的重視和實踐。
- (二) 結合中央與地方輔導網絡的工作，促進彼此合作。
- (三) 落實防疫與人權教學活動，增進學生公民行動能力。

### 四、 實施方式

- (一) 人權教育議題輔導群先行製作「反霸凌與人權」教材包，並上傳 CIRN，再請縣市團協助推廣，讓響應此活動的師生可以下載使用。

※ 2021 世界人權日教材包網址：

【1-2 年級】<https://reurl.cc/q1VArg>

【3-4 年級】<https://reurl.cc/ARjmjY>

【5-6 年級】<https://reurl.cc/GbjyjW>

【7-9 年級】<https://reurl.cc/emzlyW>

- (二) 鼓勵全國各縣市中小學教師實施本活動，建議可結合公開授課、單元融入等方式進行。使用 **2021** 教材包於 **課室教學**，引導學生認識反霸凌與人權的關連，思考尊重他人的重要性，由學生進行倡議等學習成果。
- (三) 將學生 **學習成果及上課課堂照片** 上傳至網路平台（如：Youtube 頻道或社群網站），設為公開，並將連結寄至所屬縣市輔導團統整為成果網頁，再由縣市輔導團將成果網頁網址彙整寄至輔導群，公開展示在 2021 世界人權日專區。
- (四) 因照片、影片上傳至網路涉及學生著作、影像使用，請教師務必取得「著作、影像使用權授權同意書」，如附件 1。

### 五、 獎勵辦法

- (一) 凡於 111 年 01 月 23 日前繳交實施成果之師生，每人可獲贈紀念小物一份。
- (二) 該年度實施成果優異之縣市團，將於年度研討會公開表揚。

### 六、 預期效益：

- (一) 提供教材包，即使非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團員，也能進行教學。
- (二) 透過教材包之實施，增進教師及學生對反霸凌之正視和理解。

(三) 設計行動與實踐的形式，示範如何帶領學生以行動倡議為捍衛自身與他人權益發聲，並以各種不同的樣貌呈現。

(四) 透過實質獎勵與頒發感謝狀，鼓勵縣市團積極推動教材包，提供縣市輔導團與現場教師互動合作之機會。

七、 本計畫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八、 實施期程

時間	地點	工作	備註
8月1日   09月24日	臺灣師範大學 公民教育與 活動領導學系	輔導群製作教材包、利用召集人與專輔研習向各縣市團說明。	上傳 CIRN、發送活動宣傳 E-mail 至各縣市團。 ※ 2021 世界人權日教材包網址 【1-2 年級】 <a href="https://reurl.cc/q1VArg">https://reurl.cc/q1VArg</a> 【3-4 年級】 <a href="https://reurl.cc/ARjnjY">https://reurl.cc/ARjnjY</a> 【5-6 年級】 <a href="https://reurl.cc/GbjyW">https://reurl.cc/GbjyW</a> 【7-9 年級】 <a href="https://reurl.cc/emzlyW">https://reurl.cc/emzlyW</a>
09月24日   11月30日	各分區	於各分區研討會及各研習活動宣導與說明進行方式。	請縣市輔導團協助推廣，轉貼於縣市團網站，使響應活動的老師可自行下載使用。
09月24日   01月23日	全國各縣市 輔導團	宣導並鼓勵該縣市國中小教師使用本年度教材包進行教學，並提供教學成果(學生作品、學習單紀錄及上課課堂照片)給各縣市團。	01月23日前將成果電子檔或連結寄至所屬縣市輔導團(依各縣市公文公告)，縣市輔導團統計數量後寄至輔導群： <b>hrights1210@gmail.com</b> ，註明： 【2021 世界人權日-縣市名】，主辦單位將依成果數量獲贈紀念品。
2月底	臺灣師範大學 公民教育與 活動領導學系	寄送紀念品予各縣市輔導團。	由縣市輔導團轉交給參與教師和學生。
12月1日   6月30日	CIRN	將成果作品公布於網站專區公開展覽。	

## 著作、影像使用權授權同意書

- 1.活動主旨：\_\_\_\_\_教師 於「2021 世界人權日－反霸凌與人權」課程中，帶領參與教育部國教署人權教育議題課程與教學輔導群一年一度之活動，幫助學生體認人權的重要性，並以行動倡議人權價值。
- 2.活動方式：學生於課程中所寫字卡、學習單與拍攝照片、影片，將上傳網際網路或社群媒體，字卡、學習單、照片與影片上傳後，將以公益原則運用於人權宣傳相關平面文宣、影音或其他多媒體，以及未來推廣、宣傳相關教學業務時全權使用。
- 3.若貴家長閱讀上述說明後，同意將未成年子女字卡、學習單、照片與影片於「2021 世界人權日－反霸凌與人權」相關宣傳行動中無償使用，煩請您填妥下列資訊並簽名，最後再次感謝您的授權同意。

學生姓名：

就讀學校：

班級：        年        班

參與活動：2021 世界人權日－反霸凌與人權

家長／監護人姓名：

與學生關係：



家長／監護人簽名：

日期：        年        月        日

**【請於 (        ) 月 (        ) 日 星期 (        ) 前，將此同意書交給授課教師】**